**珠海市海宜洁源餐厨垃圾处置有限公司**

**2024年安全生产、消防工作**

责

任

书

**（总经理与调度中心）**

**安全生产、消防工作责任书**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》、《珠海市安全生产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及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消防工作的意见》等法律法规，牢固树立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的安全生产管理方针，以及安全生产“一岗双责”、“党政同责”责任制的要求，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领导，有效防范和减少事故发生，确保员工生命和财产安全，保障企业正常经营和运作，促进企业全面、协调、可持续安全发展。珠海市海宜洁源餐厨垃圾处置有限公司总经理朱子超（甲方）与调度中心分管领导杨君（乙方）签订安全生产工作责任书。

一、责任目标

2024年，乙方负责生产部的安全生产工作，对生产部的安全生产工作负有领导责任。乙方要全面落实上级单位和公司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及要求，在分管的职能范围内不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，分管范围内具体安全生产工作指标如下：

一、从业人员因工死亡事故0起。

二、从业人员因工重伤事故0起。

三、重大火灾事故0起。

四、急性工业中毒数0起。

五、职业病发病数0起。

六、重大交通事故肇事0起。

七、轻伤发生率0%。

八、我方责任的交通事故率0%。

九、重大以上生产事故隐患查出整改率100%。

十、安全隐患整改率100%。

十一、员工年度安全培训100%；新员工入厂三级安全教育考核100%；三项人员持证上岗率100% 。

十二、各类事故“四不放过”处理100%。

1. 工作职责

杨君同志是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、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。根据《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五落实五到位规定》的要求，对本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负有领导责任，并与部门其他人员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，履行以下职责：

（一）负责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精神。

（二）制定本部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，贯彻落实有关安全生产规章制度。

（三）协助主任落实本部门年度安全工作计划， 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考核。

（四）落实网络安全相关工作，杜绝发生网络安全事故。

（五）参与安全生产自查（每月至少一次），并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整改。

（六）协助召开部门月度安全生产工作有关会议。

（七）定期参加安全应急救援演练，提高应对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的能力。

（八）及时、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，采取措施防止事故扩大，配合安全事故的调查和处理，参与事故抢险救援，落实事故调查处理意见及事故防范措施。

（九）履行法律、法规和上级有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其他安全生产职责。

三、考核与奖励

甲方根据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内容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全年安全生产工作部署，对乙方完成本年度安全生产管理目标、重点工作情况及工作创新情况进行考评，并将安全生产工作实绩列为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。对由于工作失职渎职，不履行领导责任，导致发生后果严重、影响较大的生产事故，依照规定追究有关领导责任。

此安全生产工作责任书从签订之日起有效，一式二份，甲、乙双方各存一份备案。

甲方：总经理 乙方：调度中心分管领导

签名： 签名：

责任人变更后签名： 责任人变更后签名：

2024年1月1日